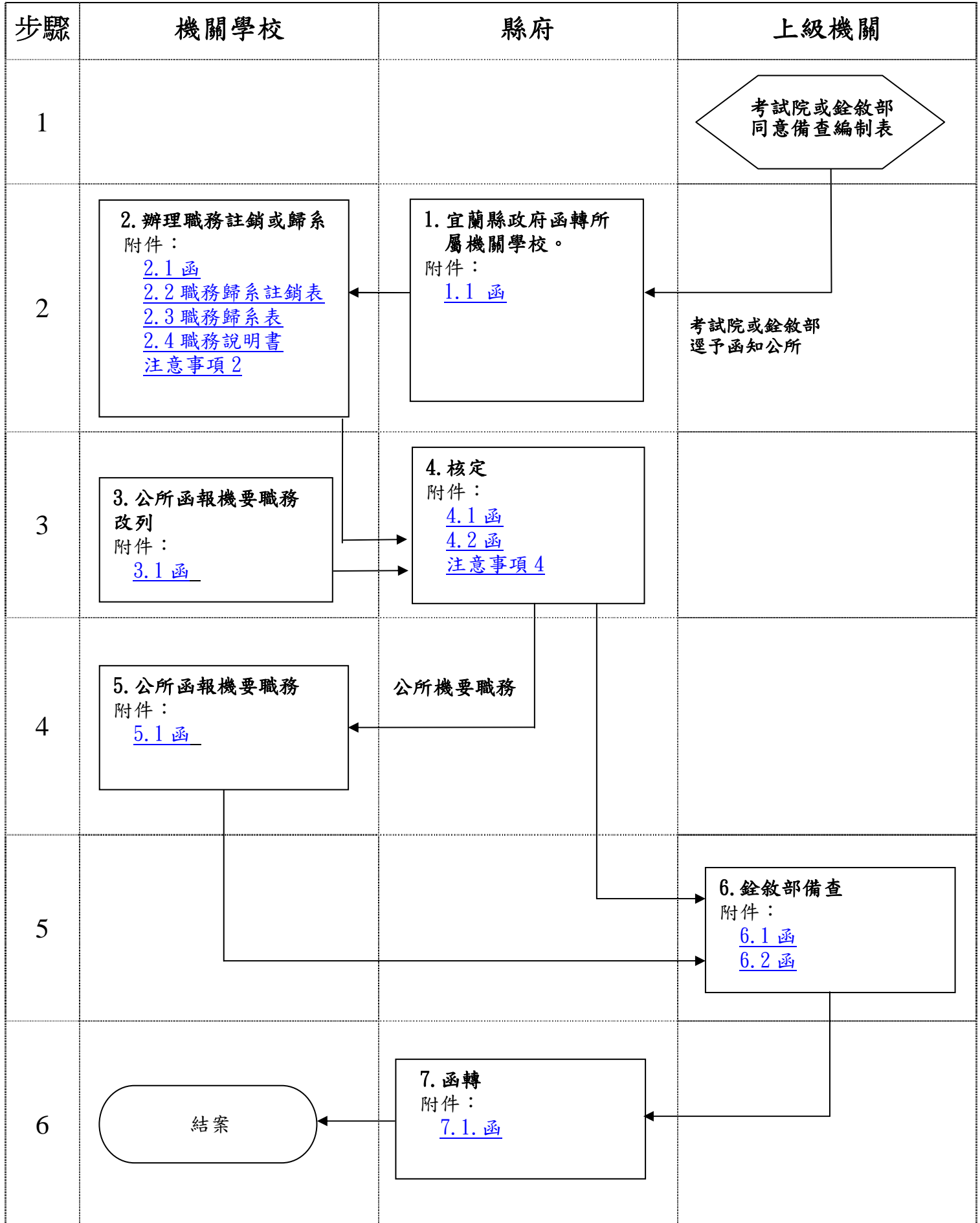


宜蘭縣政府所屬機關學校職務說明書及職務歸系表之擬(修)訂作業流程



適用法規及注意事項

作業名稱	職務說明書及職務歸系
法令依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務人員任用法及其施行細則 2. 職務歸系辦法 3. 職等標準 4. 職務說明書訂定辦法。 5. 職務說明書訂定辦法 6. 職系說明書 7. 職務列等表 8. 員額配置表。 9. 分層負責明細表。 10. 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
辦理時程	新設機關之職務、配合機關修編調整之職務、留用職務出缺後改置職務、改設機要職務。
辦理期限	機關於其組織法律修正生效或組織規程修正經考試院核備後，如須配合辦理職務歸系調整或註銷者，應於 30 日內依規定辦理。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職務以訂一職務說明書為原則，但同一單位職稱相同，所任工作項目相同，職責程度及所需資格條件均屬相同之各職務，得由人事單位規劃，予以統一訂定一共同「職務說明書」，並應將每一職務之編號分別予以載明。 2. 職務說明書之職務編號應依照職務編號說明編訂。
例外處理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理由或檢附相關資料，連同職務說明書函送銓敘部核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管職務歸入技術類職系者。 2. 行政性、技術性通用職稱之職務歸系者。 3. 職稱性質與其工作內容不符者。 4. 歸系有案之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或機要職務改列為非機要職務。

1.1 函(供參)

宜蘭縣政府 函

地 址：○○○
承辦人：○○○
電 話：○○○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詳如說明三

主旨：關於貴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一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並請依說明二辦理，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考試院○○年○月○日考授銓法五字第○○○○○號函辦理。
- 二、查貴所組織規程第 4 條及第 12 條規定與現行體例未符等節，仍請依該院○○年○月○日○○字第○○○○○號函之意見辦理。
- 三、茲檢附前開函影本各 1 份。

正本：宜蘭縣○○○所
副本：本府人事處

2.1 函(供參)

宜蘭縣○○○所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03-○○○○○○分機○○○○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所 A620041 技士職務歸系註銷表、A020031 課員職務歸系表及

職務說明書各一式三份，並自○○年○月○日生效，請 鑒核。

說明：

一、本所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年○月○日考授銓法五字第○○

○○號函同意備查在案。

二、本職務歸系案業以同文號完成網路報送程序。

正本：宜蘭縣政府

副本：本所人事室

2.2 職務歸系註銷表（供參）

宜蘭縣○○○ ○所 (000000000A)					
職務歸系註銷表				○○年○月○日	
職務編號	職稱	官等職等	所在單位	所歸職系	銓敘部核備日期 文號
A620041	技士	委任第五職等或 薦任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經建課	動物技術	○○年○月○日 部法四字第 0000000000 號

註銷生效日期：上列職務自○○年○月○日生效。

2.3 職務歸系表（供參）

宜蘭縣○○○所					
0 0 0 0 0 0 0 0 0 A					
職務歸系表					
職務編號	職務名稱	所列官等職等	所在單位	所歸職系 (職系代號)	備 註
A020031	課員	委任第五職等或 薦任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秘書室	綜合行政 (A101)	自民國○○年 ○月○日生效

填寫說明：

- 一、本表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8 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9 條之規定訂定。
- 二、本表供歸系機關將歸系結果列表送銓敘部核備，以備辦理任用銓敘審定之用。

2.4 職務說明書（供參）

宜蘭縣○○○所 37642○○○○A		職務說明書		一、職務編號	A020031
二、職稱	課員	三、所在單位	秘書室		
四、官等職等	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五、職系	綜合行政		
六、工作項目	一、辦理財產管理業務。40% 二、辦理檔案產管理業務。20% 三、辦理綜合業務。20%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20%				
七、工作權責	一、本職務職責在法律規定或一般監督下，處理前述業務，上級原則指示外，一般案件運用優良學識及獨立判斷依法處理。 二、本職務基於職掌所為之建議與決定，經上級採行，對本所業務具有影響力。				
八、所需知能	一、須具有一般行政等學識，並應具備有資訊科學之基本知識。 二、須熟悉職掌業務之法令規章。 三、須有分析、研判、設計、規劃、創新之能力。				
備註	本職務自○○年○月○日生效。				
填表人		單位主管 人事主管		機關首長	
中 華 民 國 ○ ○ 年 ○ 月 ○ 日					

- 說明：一、本說明書共分八欄，其中二、三、六、七各欄由現職人員填寫，其他各欄由人事單位填寫。
- 二、現職人員應依規定據實填寫，如無現職人員之職務，由機關指定適當人員填寫後，送由單位主管核轉人事單位切實核正並擬具其所應歸之職系，陳機關首長核送歸系機關。

注意事項 2

- 一、各機關辦理職務歸系作業時，應確依職務歸系辦法及各機關訂定職務說明書及辦理職務歸系作業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並至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網際網路報送及報備服務—媒體網路報送子系統—層核轉查詢維護作業—報送案別 300 各機關職務歸系核備案填報資料，並完成線上報送作業（報送機關為宜蘭縣政府）。
- 二、有關職務歸系註銷表「銓敘部核備日期文號」，倘該職系為 92 年以後辦理職務歸系者，可至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查詢；倘該職系為 92 年以前辦理職務歸系者，應翻閱紙本公文查詢（如查無資料可請宜蘭縣政府人事處代為向銓敘部詢問）。
- 三、有關職務說明書六、工作項目，依職務說明書訂定辦法規定，一職務之工作項目以不超過五項為原則，每項工作註明百分比，並於最後列述「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四、公所辦理職務歸系報送作業需一併檢送歸系職務之職務說明書送宜蘭縣政府核定，倘僅辦理職務歸系「註銷」報送作業，則不需檢附職務說明書。
- 五、歸系案件於未報奉銓敘機關同意核備前不得進用人員。

3.1 函(供參)

宜蘭縣○○公所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03-○○○○○○○分機○○○○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所為應業務需要，擬將 A010010 主任秘書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並
自○○年○月○日生效一案，請 鑒核。

說明：檢附旨揭職務說明書 3 份。

正本：宜蘭縣政府
副本：本所人事室

4.1 函(供參)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縣○○○所註銷 A620041 技士職務之職務歸系暨辦理 A020031 課員
職務之職務歸系，並自○○年○月○日生效一案，業經本府核定，並
已完成網路報送，請 核備。

說明：依據本縣○○○所○○年○月○日○○字第○○○○號函辦理。

正本：銓敘部

副本：宜蘭縣○○○所、本府人事處

4.2 函(供參)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所為應業務需要，擬將 A010010 主任秘書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並自○○年○月○日生效一案，業予核定，檢還職務說明書 1 份，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所○○年○月○日○○字第○○○○號函。
- 二、有關各機關將歸系有案之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或將機要職務改列為非機要職務，請參酌銓敘部 89 年 9 月 13 日 89 法三字第 1940764 號函示規定，備文敘明本府核定職務說明書之日期文號並檢送修正後之職務說明書函送銓敘部辦理。

正本：宜蘭縣○○○公所

副本：本府人事處

注意事項 4

- 一、有關本府核定公所職務歸系及註銷作業時，應至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網際網路報送及報備服務－媒體網路報送子系統－層核轉查詢維護作業-輸入報送機關-執行查詢-檢核無誤-報送-輸入核備機關(銓敘部)及發文號-完成報送。
- 二、有關擬將歸系有案之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或將機要職務改列為非機要職務，請參酌銓敘部 89 年 9 月 13 日 89 法三字第 1940764 號函示規定，重新修正其職務說明書，函送本府核定後，再由職務所在機關備文敘明本府核定職務說明書之日期文號，檢附該職務說明書一併函送銓敘部辦理。

5.1 函(供參)

宜蘭縣○○公所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03-○○○○○○○分機○○○○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所為應業務需要，擬將 A010010 主任秘書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並自○○年○月○日生效一案，業經宜蘭縣政府核定在案，請 鑒核。

說明：

- 一、依據宜蘭縣政府○○○年○○月○○日府字第 0000000000 號函辦理。
- 二、茲檢附前開函影本及本所主任秘書修正之職務說明書 1 份。

正本：銓敘部

副本：宜蘭縣政府、本所人事室

6.1 函(供參)

銓敘部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送貴縣○○○所 A620041 技士之職務歸系註銷表，以及 A020031 課
員之職務歸系表，並自民國○○年○月○日生效一案，業予核備，請
查照。

說明：復貴府○○年○月○日府人組字第○○○○號函。

正本：宜蘭縣政府
副本：宜蘭縣○○○所

6.2 函(供參)

銓敘部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關於貴所擬將 A010010 主任秘書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並自民國○○
年○月○日生效一案，本部同意照辦，請 查照。

說明：復貴所○○年○月○日○○字第○○○○號函。

正本：宜蘭縣○○公所

副本：

7.1 函(供參)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郵件：○○○○○○○@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貴所註銷 A620041 技士職務之職務歸系暨辦理 A020031 課員之職務歸系，並自○○年○月○日生效一案，業經銓敘部核備，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銓敘部○○年○月○日部法五字第○○○○號函辦理。
- 二、本案前經本府○○年○月○日府人組字第○○○○號函核定，檢附核定之職務歸系註銷表、職務歸系表及職務說明書各 1 份。

正本：宜蘭縣○○○所

副本：本府人事處(含附件)